

板块情绪与人气显著改善，继续看好短期超额收益良机

——非银行金融行业周观点

核心观点

- **证监会公布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按照“分类监管、放管结合”的思路，证监会对公司治理、合规风控有效的证券公司实行“白名单”制度，对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取消部分监管意见书要求，简化工作流程，从事前把关转为事中事后从严监督检查。具体来说，对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1）取消发行永续次级债和为境外子公司发债提供担保承诺、为境外子公司增资或提供融资的监管意见书要求；2）简化部分监管意见书出具流程；3）创新试点业务的公司须从白名单中产生，不受理未纳入白名单公司的创新试点类业务申请；4）未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不适用监管意见书减免或简化程序。**
-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规范保险公司参与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服务的通知》**银保监会近日印发《通知》，内容主要包括：**1）对保险公司专业服务能力、项目投标管理、经营风险管控、信息系统建设、护理机构管理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2）压实保险公司主体责任，加强业务和服务流程管理，强化内部监督与问责；3）加大日常监管，规范经营服务行为，明确重点查处和整治的问题；4）鼓励行业协会在制定服务规范和标准、建设服务评价体系、搭建行业交流平台等方面发挥作用。下一步，银保监会将进一步引导行业提升专业能力，提高服务质量，强化依法合规，规范经营行为，切实保护好参保群众合法权益。继续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组织作用，促进资源整合与共享，提升行业服务效能。**
- **首批公募 REITs 产品下周开放。**沪深交易所公告显示，截至 5 月 26 日下午 5 时，首批 9 只公募 REITs 中已有 6 只完成询价，分别来自红土创新基金、中航基金、华安基金、东吴基金、浙商资管、中金基金 6 家机构。5 月 31 日起，6 只产品将正式开闸发行。6 只产品均从此前发布的询价区间中实现定价，目前发行价最高的是中航首钢生物质 REITs (13.38 元)。6 只产品募集的份额较为集中，战略投资者募集份额占比均超过 50%，最高比例超过了 70%。从最终确定的名单来看，战略投资者中有泰康人寿、银河证券、中航证券、浙商证券等各路机构身影。**公募 REITs 的推出，给投资者带来一个新的投资工具，进一步丰富了公募基金的投资工具。**

投资建议与投资标的

- **美股方面，**推荐受益于华人境外投资市场发展红利的高成长性标的**富途控股 (FUTU.O, 买入)、老虎证券 (TIGR.O, 买入)**；**港股方面，**推荐受益于行业景气度、渗透率、集中度提升，产融结合优势显著的融资租赁龙头**远东宏信 (03360, 买入)**，同时建议关注**香港交易所 (00388, 增持)、中银航空租赁 (02588, 增持)**。
- **券商方面，**当前板块投资情绪与人气显著改善，继续推荐财富管理衍生品两条主线，选取基本面优质标的，维持行业看好评级。推荐**中信证券 (600030, 增持)、招商证券 (600999, 增持)、华泰证券 (601688, 增持)**，同时建议关注**中金公司 (03908, 未评级)、兴业证券 (601377, 未评级)、广发证券 (000776, 增持)**。
- **保险方面，**我们将投资主线重新定位于权益市场弹性放大器的逻辑。同时考虑到今年 EV 增速仍将保持稳健增长，各家公司仍能维持在 15% 左右的增速预期，由此预期对股价形成较强的支撑效应，维持行业看好评级。后续建议关注**中国人寿 (601628, 未评级)、新华保险 (601336, 未评级)、中国平安 (601318, 未评级)**。

风险提示

- 系统性风险对券商业绩与估值的压制；监管超预期趋严；长端利率超预期下行。



东方证券
ORIENT SECURITIES

行业评级

看好 中性 看淡 (维持)

国家/地区

中国

行业

非银行金融行业

报告发布日期

2021 年 05 月 31 日

行业表现



资料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证券分析师

唐子佩

021-63325888*6083

tangzipei@orientsec.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860514060001

证券分析师

孙嘉庚

021-63325888*6094

sunjiageng@orientsec.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860520080006

相关报告

板块情绪望持续复苏，仍建议左侧布局优质标的：——非银行金融行业周观点	2021-05-23
板块情绪与人气显著抬头，建议布局前期超跌与错杀的优质标的：——非银行金融行业周观点	2021-05-17
行业分化加剧之下，坚持龙头主线与业绩为王：——证券行业 2021 年一季报综述	2021-05-0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相关主管机关核准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据此开展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正在或将要与本研究报告所分析的企业发展业务关系。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本公司可能存在对报告的客观性产生影响的利益冲突，不应视本证券研究报告为作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有关分析师的申明，见本报告最后部分。其他重要信息披露见分析师申明之后部分，或请与您的投资代表联系。并请阅读本证券研究报告最后一页的免责声明。

目 录

1. 一周数据回顾	4
1.1. 行情数据	4
1.2. 市场数据	4
2. 行业动态	6
3. 公司公告	9
4. 投资建议	11
5. 风险提示	11

图表目录

图 1: 本周股价表现前十个股情况	4
图 2: 本周日均股基成交额 (亿元)	5
图 3: 本周日均换手率	5
图 4: 两融余额及环比增速	5
图 5: 股票质押参考市值及环比增速	5
图 6: 股票承销金额 (亿元) 及环比	5
图 7: 债券承销金额及环比	5
图 8: IPO 过会情况	6
表 1: 行业涨跌幅情况 (单位: %)	4

1. 一周数据回顾

1.1. 行情数据

本周市场行情看好，沪深 300 上涨 3.64%，创业板指上涨 3.82%，证券行业上涨 8.11%，保险行业上涨 4.26%，多元金融上涨 4.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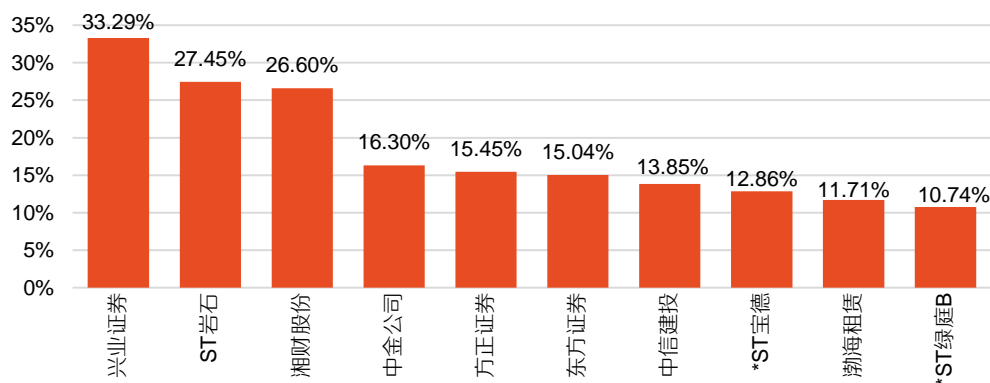
表 1: 行业涨跌幅情况 (单位: %)

代码	指数名称	一周涨跌幅	一月涨跌幅	年初至今涨跌幅
000300.SH	沪深 300	3.64	3.86	2.11
399006.SZ	创业板指	3.82	4.56	8.97
801193.SI	证券行业	8.11	11.37	(6.08)
801194.SI	保险行业	4.26	2.09	(14.54)
801191.SI	多元金融	4.04	5.94	(2.49)

数据来源: Wind, 东方证券研究所

本周板块前十个股表现: 兴业证券上涨 33.29%, ST 岩石上涨 27.45%, 湘财股份上涨 26.6%, 中金公司上涨 16.3%, 方正证券上涨 15.45%, 东方证券上涨 15.04%, 中信建投上涨 13.85%, *ST 宝德上涨 12.86%, 渤海租赁上涨 11.71%, *ST 绿庭 B 上涨 10.74%。

图 1: 本周股价表现前十个股情况



数据来源: Wind, 东方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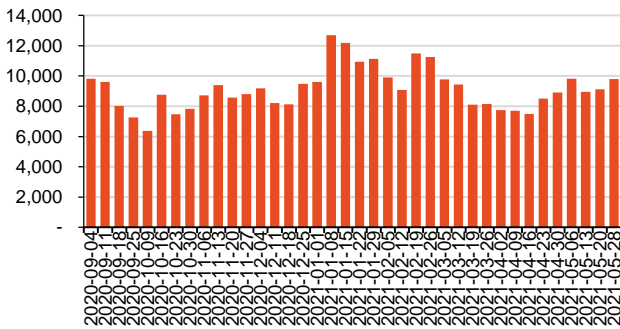
1.2. 市场数据

经纪: 本周市场股基日均成交量 9803 亿元，环比上周上升 7.5%；日均换手率 2.83%。

信用: 本周两融余额 1.71 万亿元，环比上周上涨 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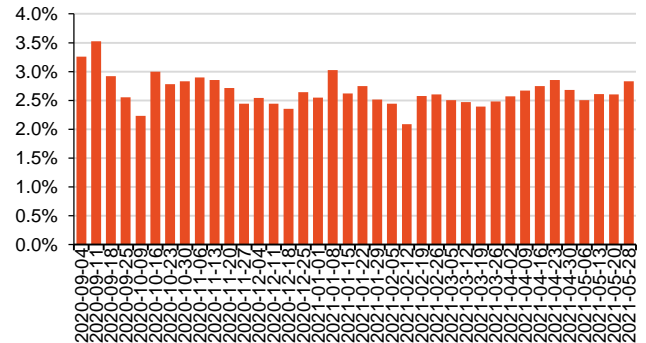
承销: 本周股票承销金额 215 亿元，债券承销金额 1621 亿元，证监会 IPO 核准通过 7 家。

图 2：本周日均股基成交额（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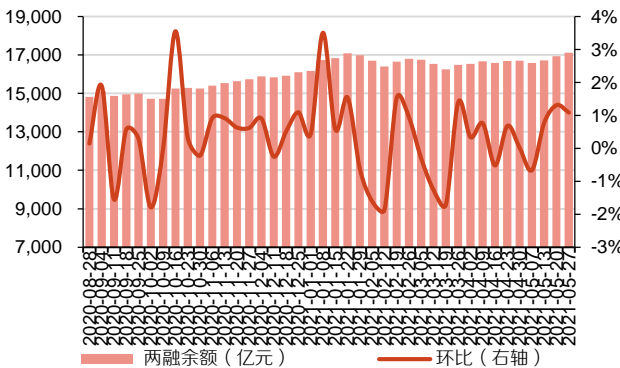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图 3：本周日均换手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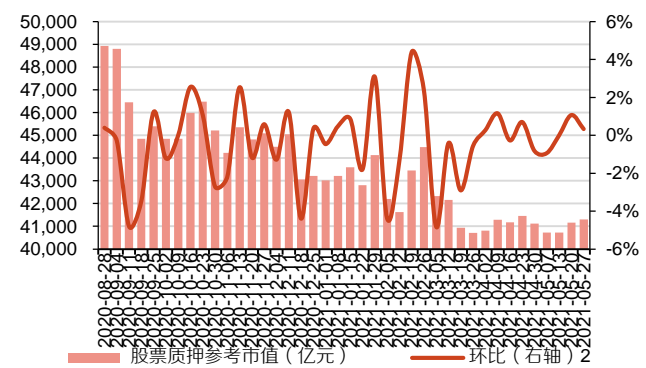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图 4：两融余额及环比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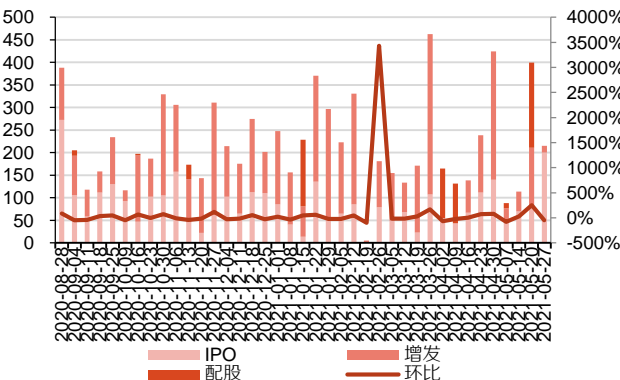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图 5：股票质押参考市值及环比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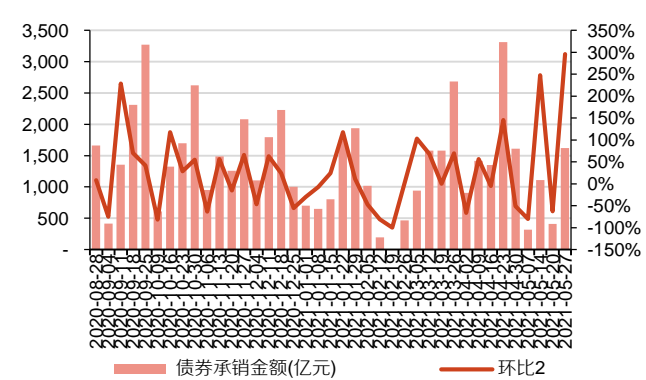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图 6：股票承销金额（亿元）及环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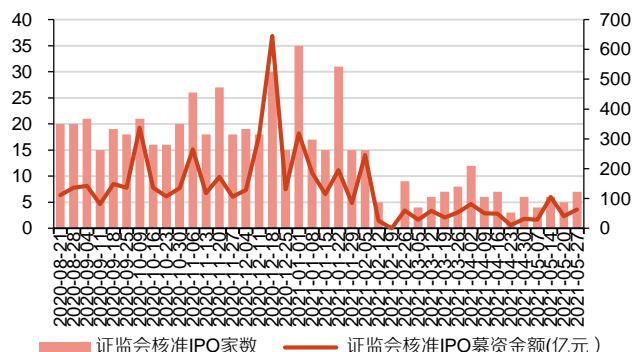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图 7：债券承销金额及环比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图 8: IPO 过会情况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2. 行业动态

【证监会公布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近年来，证券行业持续推进落实全员合规和全面风险管理要求，合规和风险管理体系逐步健全。按照“分类监管、放管结合”的思路，证监会对公司治理、合规风控有效的证券公司实行“白名单”制度，对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取消部分监管意见书要求，同时对确有必要保留的监管意见书，简化工作流程，从事前把关转为事中事后从严监督检查。具体来说：一是能减则减。对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取消发行永续次级债和为境外子公司发债提供担保承诺、为境外子公司增资或提供融资的监管意见书要求。二是能简则简。简化部分监管意见书出具流程。首发、增发、配股、发行可转债、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券等申请，不再按既往程序征求派出机构、沪深交易所意见，确认符合法定条件后直接出具监管意见书。三是创新试点业务的公司须从白名单中产生，不受理未纳入白名单公司的创新试点类业务申请。按照依法、审慎的原则，纳入白名单的公司继续按照现有规则及流程申请创新业务监管意见书。四是未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不适用监管意见书减免或简化程序，继续按现有流程申请各类监管意见书。（中国证监会官网）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规范保险公司参与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服务的通知》】为进一步推动保险业做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服务工作，规范保险公司经营服务行为，推动行业发挥专业优势参与社会治理，履行社会责任，增强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银保监会近日印发了《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规范保险公司参与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服务的通知》。《通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对保险公司专业服务能力、项目投标管理、经营风险管控、信息系统建设、护理机构管理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二是压实保险公司主体责任，加强业务和服务流程管理，强化内部监督与问责。三是加大日常监管，规范经营服务行为，明确重点查处和整治的问题。四是鼓励行业协会在制定服务规范和标准、建设服务评价体系、搭建行业交流平台等方面发挥作用。下一步，银保监会将进一步引导行业提升专业能力，提高服务质量，强化依法合规，规范经营行为，切实保护好参保群众合法权益。继续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组织作用，促进资源整合与共享，提升行业服务效能。（中国银保监会官网）

【首批公募 REITs 产品下周开闸】沪深交易所公告显示，截至 5 月 26 日下午 5 时，首批 9 只公募 REITs 中已有 6 只完成询价，分别来自红土创新基金、中航基金、华安基金、东吴基金、浙商资管、中金基金 6 家机构。5 月 31 日起，6 只产品将正式开闸发行。整体看，这 6 只产品均

从此前发布的询价区间中实现定价，目前发行价最高的是中航首钢生物质 REITs（13.38 元）。6 只产品募集的份额较为集中，战略投资者募集份额占比均超过 50%，最高比例超过了 70%。从最终确定的名单来看，战略投资者中有泰康人寿、银河证券、中航证券、浙商证券等各路机构身影。公募 REITs 的推出，给投资者带来一个新的投资工具，进一步丰富了公募基金的投资工具。（中国证券报）

【证监会发布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行为监管指引】今年 2 月，证监会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强化对突击入股、入股价格异常、利益输送、“影子股东”等行为的监管约束，压实拟上市企业信息披露责任和中介机构核查责任，引导合法合规投资拟上市企业。制度执行过程中，证监会坚持刀刃向内，同步研究制定禁止系统离职人员不当入股的一揽子制度措施，补齐制度短板。在加强廉政监督管理、完善独立复核制度的同时，专门制定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明确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拟公开发行并上市或新三板精选层挂牌企业的核查要求，对属于规范范围的离职人员突出靶向监管、压实中介机构核查责任、维护市场“三公”秩序。（中国证监会官网）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1 年技术大会顺利召开】5 月 28 日，上交所成功举办首次全行业技术大会。大会以“数字赋能，守正创新”为主题，通过搭建高层次行业技术交流平台，全面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有效对接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关于“加快数字化发展”的战略部署，着力促进全行业数字化转型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努力加强资本市场科技赋能能级，积极提升风险防范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2021 年证监会系统工作会议将加快推进科技和业务的深度融合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之一。以科技创新为引领，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是资本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方向。在新的发展阶段，全行业紧紧围绕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的总目标，紧扣稳妥发展金融科技和强化监管科技运用两条主线，扎实推动科技化数字化转型，不断强化数字科技对资本市场的有效支撑。（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最新进展！“跨境理财通”细则已完成征求意见】《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已经完成了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工作。过去两年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推动深圳跨境电商的结算更加便利化，在支付机构服务跨境电商的基础上，进一步打通了银行为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市场的外汇结算渠道。与此同时，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还率先在全国落地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为跨境电商提供货物贸易外汇综合服务先行先试的举措，提高了中小外贸企业的资金收付效率。在发挥专业优势支持稳外贸方面，中国银行 2020 年为全国近 1/4 进出口贸易提供金融支持，境内机构投放进出口贸易融资 3850 亿元；2021 年一季度集团国际结算量 1.63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22.3%。中国银行还创新推出“中银全球中小企业跨境撮合服务”，为全球中小企业搭建互联互通的平台，帮助中小企业融入全球资金链、价值链、产业链，助推多边贸易合作。（上海证券报）

【14 天内第三次！国常会关注原材料涨价，强调“保供稳价、打击囤积居奇”】5 月份以来，国务院常务会议接连三次关注大宗商品价格和原材料价格上涨。最近两次国常会更是直接重拳出手打击囤积居奇等行为，保供稳价，助力小微企业应对成本上升的压力。此次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多措并举帮助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应对上游原材料涨价影响。支持大型企业搭建重点行业产业链供需对接平台，用市场化办法引导供应链上下游稳定原材料供应和产销配套协作，做好保供稳价。打击囤积居奇、哄抬价格等行为。民进中央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周德文在接受上海证券报记者采访时说，“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小微企业影响很大，直接影响了其生产成

本，价格再上涨企业就要吃不消了！当下需要政府出台一些纾困小微企业的措施，帮助企业增加盈利能力。”他分析称，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带给中小企业的冲击，要远大于大企业。大企业消化成本上升压力和抵抗外部风险能力较强，可以通过加强成本管理、借助成本节约型技术进步，来缓冲原材料成本上涨带来的不利影响，而中小企业则很难在成本管理与技术进步方面有所作为，需要政府通过专项扶持、退税等措施帮助生存困难的企业降低成本压力。（上海证券报）

【14天内第三次！国常会关注原材料涨价，强调“保供稳价、打击囤积居奇”】5月份以来，国务院常务会议接连三次关注大宗商品价格和原材料价格上涨。最近两次国常会更是直接重拳出手打击囤积居奇等行为，保供稳价，助力小微企业应对成本上升的压力。此次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多措并举帮助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应对上游原材料涨价影响。支持大型企业搭建重点行业产业链供需对接平台，用市场化办法引导供应链上下游稳定原材料供应和产销配套协作，做好保供稳价。打击囤积居奇、哄抬价格等行为。民进中央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周德文在接受上海证券报记者采访时说，“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小微企业影响很大，直接影响了其生产成本，价格再上涨企业就要吃不消了！当下需要政府出台一些纾困小微企业的措施，帮助企业增加盈利能力。”他分析称，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带给中小企业的冲击，要远大于大企业。大企业消化成本上升压力和抵抗外部风险能力较强，可以通过加强成本管理、借助成本节约型技术进步，来缓冲原材料成本上涨带来的不利影响，而中小企业则很难在成本管理与技术进步方面有所作为，需要政府通过专项扶持、退税等措施帮助生存困难的企业降低成本压力。（上海证券报）

【重磅新规正式出炉！影响逾20万亿元理财市场】在征求意见稿发布半年后，《理财公司理财产品销售管理暂行办法》正式出炉！《办法》主要包括明确理财产品销售机构范围、厘清产品发行方和销售方责任等，有利于规范理财公司理财产品销售业务活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相较征求意见稿，《办法》充分吸纳相关方合理建议，一是进一步明确适用机构范围。《办法》明确理财公司包括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和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其他理财公司，从而将外方控股的合资格理财公司纳入适用机构范围。同时，结合现阶段银行理财业务实际，《办法》明确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销售业务活动参照执行，有助于维护监管标准一致性。二是进一步完善禁止性规定。禁止单独或突出使用绝对数值、区间数值展示业绩比较基准，防止变相宣传预期收益率，更好促进产品净值化转型，推进打破刚兑预期。三是设置《办法》实施过渡期。为机构做好业务制度、系统建设、信息登记和披露等准备工作预留时间。（中国证券报）

【国际金价逼近1900美元，美联储：有能力遏制通胀】Wind数据显示，截至当地时间5月25日收盘，COMEX黄金期价创下近5个月以来新高，并再度逼近1900美元/盎司的重要关口，黄金现货价格盘中亦一度站上1900美元/盎司。隔夜欧美股市整体表现较为平淡，但在通胀预期升温等因素推动下，国际金价进一步走高。在机构人士看来，在通胀加速上行的带动下，金价已步入上行通道，预计黄金6个月目标价为2000美元；对美国及美股而言，面对咄咄逼人的通胀压力，美联储官员近期再度密集发声安抚市场忧虑，并明确表态“有能力遏制通胀爆发”。自今年年初冲高后，国际金价便开始持续回落，直至3月底再度掉头向上，年内呈“V”型震荡态势。就近期表现而言，自3月31日以来，COMEX黄金期价已从1700美元/盎司下方累计反弹超12%。（中国证券报）

【正式公布！“十四五”深化价改总目标和路线图】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台了《关于“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行动方案的通知》，重点从强化价格调控，推进能源、水资源和公共服务价格改革等方面进行部署。《行动方案》特别提到，要健全重点商品监测预测预警体系，做好

铁矿石、铜、玉米等大宗商品价格异动应对，及时提出综合调控措施建议，强化市场预期管理。《行动方案》提出，“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要重点围绕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促进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推进价格改革，完善价格调控机制，提升价格治理能力。《行动方案》提出，到 2025 年，竞争性领域和环节价格主要由市场决定，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科学定价机制全面确立，能源资源价格形成机制进一步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更加健全，公共服务价格政策基本完善，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价格政策体系基本建立。《行动方案》重点从强化价格调控，推进能源、水资源和公共服务价格改革等方面进行部署。（中国证券报）

【地方债发行提速！4 月新增规模 3399 亿，二季度发行高峰或在 6 月】5 月 25 日，财政部预算司发布 2021 年 4 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债务余额情况。在 3 月末新增地方债“开闸”后，4 月地方债发行量明显增大。数据显示，4 月全国发行地方债 7758 亿元。其中，发行新增债券 3399 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4359 亿元。今年新增地方债的发行工作较近两年有所放缓，直到 3 月末才“开闸”。数据显示，今年一季度累计发行新增债券仅 364 亿元，发行主力则是用于借新还旧的再融资债券，达到 8587 亿元。不过，4 月份的新增地方债发行规模较 3 月明显增大。机构也普遍认为，二季度将迎来新增地方债发行高峰。接受券商中国记者采访的专家表示，4 月新增地方债发行提速，节奏也逐渐恢复常态。5 月虽然会继续提速，但发行规模可能不及预期，而 6 月或成为二季度发行高峰。不过，即使地方债在二季度放量发行，也对流动性扰动较小。（券商中国）

【证监会：切实防范利用 IPO 进行利益输送、违法违规“造富”！】近期有媒体报道，在拟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穿透核查中，一些项目存在核查要求过严过细、增加企业负担等情况。对此，证监会新闻发言人 28 日在答记者问时指出，证监会在股东穿透核查过程中坚持实质重于形式，切实防范利用上市进行利益输送、违法违规“造富”等情形发生。同时，尽量量化重要性原则，对于持股较少、不涉及违法违规“造富”等情形的，中介机构实事求是出具意见后可以正常推进审核。同时，也要纠正中介机构核查工作中存在的免责式、简单化不良倾向。（中国证券报）

3. 公司公告

【华鑫股份】2021 年 3 月 29 日，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股权的预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拟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产交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华鑫证券”）39%的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49,80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股权的议案》。

【中信建投】发行人及本公司已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请该计划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后的 12 个月内上市，据此票据或会以债务发行方式仅发行予专业投资者（定义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三十七章）。该计划的上市将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开始生效。

【申万宏源】2021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股东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

久事集团”）《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上海久事集团为有效盘活资产，提高资产运作效率，拟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50,399,445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5 月 27 日，上海久事集团已出借 2,000,000 股予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海久事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210,810,38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836%。

【中原证券】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其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变更审计机构是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审计机构进行轮换，变更合理合规；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中泰证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36 号）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96,862,576 股，并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271,763,180 股增至 6,968,625,75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6,271,763,18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696,862,576 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912,206,950 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3 日。

【国联证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相关议案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首席风险官变更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审阅江志强先生简历等资料，未发现江志强先生有违反《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况，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江志强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履行公司首席风险官职责的要求；公司首席风险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江志强先生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广发证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53 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1）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0 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2）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3）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4）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人寿】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拟于近期进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的股份增发。经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为保持本公司对广发银行的持股比例，本公司拟以约每股人民币 8.81 元的价格认购约 19.83 亿股广发银行拟增发股份（“本次交易”），总对价不超过人民币 174.75 亿元。具体认购价格及

认购数量将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结果备案价格进行调整。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广发银行经增资扩股后的 43.686% 股份，与本次交易之前本公司所持有的广发银行股份比例保持不变。本次交易将不会导致广发银行构成本公司之子公司，且不影响本集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4. 投资建议

- 1) 美股方面，推荐受益于华人境外投资市场发展红利的高成长性标的**富途控股(FUTU.O, 买入)**、**老虎证券(TIGR.O, 买入)**；港股方面，推荐受益于行业景气度、渗透率、集中度提升，产融结合优势显著的融资租赁龙头**远东宏信(03360, 买入)**，同时建议关注**香港交易所(00388, 增持)**、**中银航空租赁(02588, 增持)**。
- 2) 券商方面，当前板块投资情绪与人气显著改善，且市场活跃度与风险偏好有明显抬头迹象，继续推荐财富管理与衍生品两条主线，选取基本面优质标的，维持行业看好评级。推荐**中信证券(600030, 增持)**、**招商证券(600999, 增持)**、**华泰证券(601688, 增持)**，同时建议关注**中金公司(03908, 未评级)**、**兴业证券(601377, 未评级)**、**广发证券(000776, 增持)**。
- 3) 保险方面，我们将投资主线重新定位于权益市场弹性放大器的逻辑。同时考虑到今年 EV 增速仍将保持稳健增长，各家公司仍能维持在 15% 左右的增速预期，由此预期对股价形成较强的支撑效应，维持行业看好评级。后续建议关注**中国人寿(601628, 未评级)**、**新华保险(601336, 未评级)**、**中国平安(601318, 未评级)**。

5. 风险提示

- 1) 系统性风险对券商业绩与估值的压制，包含新冠疫情发展恶化对经济以及市场行情的负面影响超预期、中美关系等国际环境对宏观经济带来的影响超预期等系统性风险。
- 2) 监管超预期对券商业务形成冲击，一方面是对部分业务监管的收紧，另一方面是资本市场改革与开放进程低于预期水平。
- 3) 长端利率超预期下行，导致保险公司资产端投资收益率下降以及负债端准备金多提。

信息披露

依据《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暂行规定》以下条款：

发布对具体股票作出明确估值和投资评级的证券研究报告时，公司持有该股票达到相关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应当在证券研究报告中向客户披露本公司持有该股票的情况，

就本证券研究报告中涉及符合上述条件的股票，向客户披露本公司持有该股票的情况如下：

截止本报告发布之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业务持有中信证券(600030，增持)一定仓位！

提请客户在阅读和使用本研究报告时充分考虑以上披露信息。

分析师申明

每位负责撰写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研究分析师在此作以下声明：

分析师在本报告中对所提及的证券或发行人发表的任何建议和观点均准确地反映了其个人对该证券或发行人的看法和判断；分析师薪酬的任何组成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与其在本研究报告中所表述的具体建议或观点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系。

投资评级和相关定义

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的公司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的上证指数/深证成指的涨跌幅为基准；

公司投资评级的量化标准

买入：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15%以上；

增持：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 15%；

中性：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 ~ +5%之间波动；

减持：相对弱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以下。

未评级 —— 由于在报告发出之时该股票不在本公司研究覆盖范围内，分析师基于当时对该股票的研究状况，未给予投资评级相关信息。

暂停评级 —— 根据监管制度及本公司相关规定，研究报告发布之时该投资对象可能与本公司存在潜在的利益冲突情形；亦或是研究报告发布当时该股票的价值和价格分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缺乏足够的研究依据支持分析师给出明确投资评级；分析师在上述情况下暂停对该股票给予投资评级等信息，投资者需要注意在此报告发布之前曾给予该股票的投资评级、盈利预测及目标价格等信息不再有效。

行业投资评级的量化标准：

看好：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以上；

中性：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 ~ +5%之间波动；

看淡：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以下。

未评级：由于在报告发出之时该行业不在本公司研究覆盖范围内，分析师基于当时对该行业的研究状况，未给予投资评级等相关信息。

暂停评级：由于研究报告发布当时该行业的投资价值分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缺乏足够的研究依据支持分析师给出明确行业投资评级；分析师在上述情况下暂停对该行业给予投资评级信息，投资者需要注意在此报告发布之前曾给予该行业的投资评级信息不再有效。

免责声明

本证券研究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制作及发布。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本报告的全体接收人应当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本报告被转发给他人。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且目前已公开的信息撰写，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该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客户也不应该认为该信息是准确和完整的。同时，本公司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证券研究报告。本公司会适时更新我们的研究，但可能会因某些规定而无法做到。除了一些定期出版的证券研究报告之外，绝大多数证券研究报告是在分析师认为适当的时候不定期地发布。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若有必要应寻求专家意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向人作出邀请。

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价格和价值以及这些投资带来的收入可能会波动。过去的表现并不代表未来的表现，未来的回报也无法保证，投资者可能会损失本金。外汇汇率波动有可能对某些投资的价值或价格或来自这一投资的收入产生不良影响。那些涉及期货、期权及其它衍生工具的交易，因其包括重大的市场风险，因此并不适合所有投资者。

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投资者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主要以电子版形式分发，间或也会辅以印刷品形式分发，所有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协议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发或公开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将报告内容作为诉讼、仲裁、传媒所引用之证明或依据，不得用于营利或用于未经允许的其它用途。

经本公司事先书面协议授权刊载或转发的，被授权机构承担相关刊载或者转发责任。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提示客户及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慎重使用公众媒体刊载的证券研究报告。

东方证券研究所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6 楼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786

网址：www.dfzq.com.cn